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西北
區8樓

承辦人：洪嘉

電話：02-27208889或1999轉1280

傳真：02-27252869

電子信箱：katiehung@gov. 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9月19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學字第112307925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簡章1份 (27853131_1123079255_1_ATTACH1. pdf)

主旨：檢送本市家防中心辦理「112年下半年度保護性案件責任
通報人員教育訓練」簡章1份，請各校（園）踴躍報名參
訓，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112年8月31日北市家防專字第1123010182號函辦理。
- 二、該中心為強化網絡成員對保護性案件辨識及傷勢研判，提供完整與正確之通報資訊，該中心下半年度教育訓練預定於112年10月5日辦理視訊課程及112年10月12日辦理實體課程，詳請參閱附件簡章內容。
- 三、依112年度第1次保護事件法定責任通報人員暨兒少保護醫療網絡聯繫會議決議略以：本市府各責任通報人員之主管機關及所屬單位應提升該單位人員參與責任通報訓練涵蓋率達80%，以期降低通報疏漏及錯誤通報達10%以下。爰此，請貴校（園）鼓勵相關人員1名報名參訓，活動報名額滿為止。

電子
文
騎

2

北市大附小 1120919



TDAA1126007412

四、另因實體課程名額有限，報名後因故無法參與訓練或替換參訓人員，請於開課前一周主動來電告知，以利備取者依序遞補。

五、本案教育訓練相關事宜，請洽該中心承辦人魏海帆高級社會工作師，電話：02-23615295分機6306。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臺北市私立何嘉仁信安寶貝幼兒園、臺北市私立正音幼兒園（已停用）、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臺北教區附設臺北市私立若石幼兒園（已停用）、臺北市奇地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除外）、臺北市非營利教保服務機構、臺北市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臺北市私立逸仙幼兒園、臺北市私立甲子園幼兒園、臺北市私立亞瑟王皇家幼兒園、臺北市私立四維幼兒園、臺北市私立夏立絲國際大安森林幼兒園、臺北市奇地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臺北市私立人川幼兒園

副本：



裝

訂

線

